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1月6日以短信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12月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 2、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
- 3、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新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发表如下意见:

1、审议通过《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 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 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立监事会并对《公司 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监事会的职权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 《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再设立监事会事项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仍将 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勤勉尽责履行监督职能, 继续对公司经营、公司财务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 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再设立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及制定、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并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并延期事项符合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实际需求,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容及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并延期。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建设内容并延期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金种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2月3日